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周寶嘉  
電話：7112175-57  
電子信箱：cpc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三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29898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8月20日府授衛疾字第11002926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申請規定、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申請規定常見問與答、收費價格3,500元(含)以下之自費檢驗COVID-19指定機構服務時段、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(特定國家/地區專案入境者)、社區醫院及診所公費COVID-19抗原快篩指引、社區醫院及診所自費COVID-19抗原快篩指引、自助選物販賣機營業場所防疫管理措施指引、衛生福利機構與榮譽國民之家因應COVID-19訪客管理作業原則等。
- 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>。

彰化縣花壇鄉 收文:110/08/24



1100002601

無附件



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